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莱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要求，对圣莱达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2010年8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25号”文核准，圣莱达向社会公开发行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1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7,899,886.9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2,100,113.09元。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9月2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沪众会验字（2010）第388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179,114,497.90元；（2）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23,558,387.03元；（3）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25,632,056.10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75,186,477.83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61,068,056.99元，差异14,118,420.84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

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号（主账号/子账号）		余额
超募资金专户	工商银行宁波世纪苑支行	3901100829	000000001	36,202.65
		201006016	000000002	75,150,275.18
合 计				75,186,477.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为首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宁波市江北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明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树湾支行四个专项账户，并于2010年9月分别与上述三家银行及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将原有的平安银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用）决定销户，同时变更为招商银行宁波百丈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本公司及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于2011年10月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发布公告。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将原有的中国银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水加热智能生活电器扩产项目和超募资金）逐步变更为招商银行宁波百丈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本公司及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发布公告。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将原有的招商银行宁波百丈支行募集资金存放专户（水加热智能生活电器扩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超募资金）变更为民生银行江北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本公司及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发布公告。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1、公司决定将“年产310万台水加热智能生活电器扩产项目”、“高精度钛镍合金记忆式温控器自动化生产线技改扩产项目”和“研究开发中心项目”的节余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注销前述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将原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存放专户变更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纪苑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原账户进行销户。

公司已与平安证券及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纪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募投项目完成后由于订单减少的原因，扩产产能尚未开始利用，募投项目未达预计收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或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专户的余额为75,186,477.83元，尚未落实具体

投资用途。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00万元（含）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016年度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圣莱达2016年度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陈建东

朱翔坚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00.00		本年度投入资金总额		2,355.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55.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30.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55.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30.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10 万台水加热智能生活电器扩产项目	否	7,983.00	8,158.45	8,158.45	-	8,158.45	100.00%	2014 年 6 月	不适用	否	否
高精度钛镍合金记忆式温控器自动化生产线技改扩产项目	否	8,725.00	6,847.92	6,847.92	-	6,847.92	100.00%	2014 年 6 月	不适用	否	否
研究开发中心	否	2,832.00	2,905.08	2,905.08	-	2,905.08	100.00%	201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	2,355.84	2,355.84	2,355.84	2,355.84	100.00%	—	—	—	—
募集资金小计	—	19,540.00	20,267.29	20,267.29	2,355.84	20,267.29	100.00%	—	—	—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		2,563.21	2,563.21	2,563.21	-	2,563.21	100.00%	2015年6月	0		
合计	—	22,103.21	22,830.50	22,830.50	2,355.84	22,830.5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年产 310 万台水加热智能生活电器扩产项目和高精度钛镍合金记忆式温控器自动化生产线技改扩产项目已完成，但面对小家电市场需求下行压力，公司当前的主营业务受到较大的冲击。一方面电热水壶国外订单减少，销量同比下降；而另一方面温控器市场日益趋向饱和，价格战趋于白热化。本公司募投项目完成后由于订单减少的原因，扩产产能尚未开始利用，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400 万元（含）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75,186,477.83 元，尚未落实投资用途，2016 年度未实际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改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度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5329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相关事项。										
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相关事项。										

<p>项目实施出现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3,558,387.03 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市场开拓等所需的流动资金。</p> <p>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如下：1. 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市场不断变化，公司充分考虑项目投资风险和回报，适当调整项目投资进程和投资方式，减少了项目总开支。3.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利用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控制采购成本，在确保项目质量顺利建设的前提下，降低项目开支。</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至本报告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超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3,456,249.52 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市场开拓等所需的流动资金。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超募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的超募资金全部更换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纪苑支行进行专项存储。公司将会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纪苑支行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公告后变更超募资金专项账户。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400 万元（含）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本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p>

[1] 截止期末承诺金额=2016 年度募投项目计划投入金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项目中资金使用包括其产生的银行利息。

